# 2016年电子工程系硕士研究生复试面试安排和具体复试方案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专业 | 复试时间  地点 | 复试方式及内容 | 录取分数计算方法 | 录取办法 |
| 通信与信息系统 | 3月29日8:30 信院南楼B110 | **1、复试方式：**笔试与面试相结合。复试内容包括：思想政治品德考核、专业科目笔试、面试、外国语听力与口语测试。  **（1）笔试科目：**通信原理（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）电子技术A（信号与信息处理、电子与通信工程专业）笔试时间和地点：学院统一安排  **（2）思想政治品德考核：**参照考生所在单位出具的《中国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思想政治考核表》进行评价。  **（3）面试：**面试小组在此环节考察并评价考生的专业知识、专业素养和实践（实验）能力、人文素养和社会实践等方面。  **（4）外国语听力与口语测试;** 包括两个环节：   * 规定环节：考生用英文做自我介绍（1分钟左右），英语面试教师对考生此环节的英语能力打分。此环节占英语面试成绩的50% * 英文提问/交流环节（1-3分钟）：英语面试教师对考生做英文提问/交流，主要考察考生的听力、口语表达能力、英语综合运用能力等。并对此打分。此环节占英语面试成绩的50%   注：以上（2）~（4）均在面试地点进行。  **2、复试成绩计算公式：**  复试成绩=专业科目笔试成绩×40%+面试成绩×50%+外国语听力与口语测试成绩。复试成绩、专业科目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均采取满分百分制，外国语听力与口语测试成绩满分为10分。 | 录取总成绩=(初试成绩÷5)×50%+复试成绩×50% | 按录取总成绩从高到低顺序录取 |
| 信号与信息处理 | 3月29日8:30 信院南楼B201 |
| 电子与通信工程  A组(32人) | 3月29日10:30 信院南楼B110 |
| 电子与通信工程  B组( 31人) | 3月29日10:30 信院南楼B201 |

**备注：复试总成绩不及格不予录取**